政府采购合同补充协议

甲方：北京学校

通讯地址：北京市通州区潞阳大街 35 号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乙方：北京网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通讯地址：北京市通州区榆景东路 1 号院 1 号楼 3 层 301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鉴于甲乙双方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签订《直属单位业务发展-运行能源服务保障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》以下称 “原合同”），原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于 2026 年 3 月 12 日到期，现因该项目尚未完成资金评审，甲方无法在原合同到期前完成 2026 年物业服务采购招标及合同签订工作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，达成如下补充协议。

一、延长服务期限

甲乙双方一致同意，原合同服务期限延长一个月，即自 2025 年 3 月 13 日至 2026 年 4 月 12 日。

二、费用结算

原合同约定的年度总费用为人民币 13108036.34 元（大写：人民币壹仟叁佰壹拾万零捌仟零叁拾陆元叁角肆分），折算后月费用为人民币 1043353.45 元（大写：人民币壹佰零肆万叁仟叁佰伍拾叁元肆角伍分）。

延长期间的费用总额即为上述月费用金额，待财政资金拨付到位后，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合法等额有效增值税普通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，通

扫描全能王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

过转账或支票方式支付。

三、其他

1、本补充协议未尽事宜，以原合同为准，本补充协议与原合同不一致的，以本补充协议为准。。

2、本补充协议一式伍份，甲方执贰份、乙方执叁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。

3、本补充协议生效后，即成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，与原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甲方（盖章）：北京学校

法定代表人 / 授权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签订日期：2026年3月10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 北京网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 / 授权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签订日期：2026年3月10日

扫描全能王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